

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

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锐精密”）为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，公司围绕经营管理、公司治理、信息披露、投资者回报等方面，制定华锐精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，以进一步优化经营、规范治理、提升市场竞争力，积极回报投资者，保障投资者权益。主要措施如下：

一、聚焦经营主业，提高核心竞争力

公司是国内知名的硬质合金切削刀具制造商，主要从事硬质合金数控刀具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业务。硬质合金数控刀具作为数控机床执行金属切削加工的核心部件，广泛应用于汽车、轨道交通、航空航天、精密模具、能源装备、工程机械、通用机械、石油化工等领域的金属材料加工。

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9,427.06 万元，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 32.02%；实现营业利润 18,123.09 万元，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1.04%；实现利润总额 18,264.22 万元，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2.06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,790.66 万元，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4.85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,267.79 万元，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3.20%。

2024 年，公司将继续专注于现有业务领域，采取以下措施，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业务竞争力，提质增效回报股东：

1、把握行业发展机遇，加强市场拓展

公司将继续加大优势产品推广力度，积极参加国内外大型高端装备制造展，全面提升公司整体形象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国内经销渠道布局，有计划的针对大型产业集群周边进行经销商布局，让公司的产品和技术能进一步贴近机械加工终端用户需求，与各产业集群进行深度融合；完善海外流通经销商布局，提升产品

海外认知度,为公司未来参与国际竞争打下基础;同时随着公司产品品类的完善,综合金属切削服务能力的提升,进一步推进与国内一些重点行业重点客户达成战略合作,推出定制化的整体切削解决方案和应用服务。

2、加强募投项目管理,推进募投项目实施

2023年4月,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精密数控刀具数字化生产线建设项目”和“研发中心项目”顺利结项,IPO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效解决公司产能瓶颈、丰富产品结构,满足市场快速增长的需求,同时进一步增强公司研发实力与智能制造能力,为公司持续提升企业竞争力打下坚实基础。

公司的募投项目紧紧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,是以现有技术为依托实施的投资计划,是对现有主营业务的进一步拓展。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,充分利用募集资金,围绕主业强化产业布局,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规模和核心竞争能力,提升整体解决方案服务能力。

二、实施研发与人才发展战略,提升科技创新能力

公司目前在硬质合金数控刀具领域形成较为完整的产品技术体系,开发了数控刀片、整体刀具、工具系统三大系列产品,具备了为汽车、轨道交通、航空航天、精密模具、能源装备、工程机械、通用机械、石油化工等高端制造业提供产品和技术服务的能力。

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,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,提升研发水平;同时加强和科研院所的紧密合作,建立校企联合合作平台,提高公司的基础研究水平。公司一方面将持续不断加大对基体新材料、新涂层技术的基础研究工作,另一方面将不断加大对整体刀具、工具系统、精密复杂组合刀具等新产品的开发力度,提升产品综合性能,向客户提供切实可靠高性价比的切削刀具。公司将通过一系列技术强企计划,实现在数控刀具方面的整体实力接近或达到日韩刀具企业水平,进一步缩短与欧美刀具企业的技术差距。

1、坚持技术创新,夯实技术壁垒

2023年,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,共计投入研发费用6,087.08万元,较上年度增长46.48%,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7.66%。截至2023年12月

31日，公司的研发团队由142名研发人员组成，约占公司员工总数的13.65%，其中博士学历3人、硕士学历26人。

公司一直秉承“自主研发、持续创新”的发展战略，专注于硬质合金数控刀具研发与应用。报告期内，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，引进高素质人才，加强研发队伍建设，重视产学研用的结合，长期坚持与高等院校合作研发，推动科技成果的高效转化。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拥有有效授权专利60项，其中发明专利27项，报告期内共新增2项基体材料牌号，3项PVD涂层材料以及4项PVD涂层工艺，3项CVD涂层工艺。

2024年，公司将持续深耕硬质合金刀具领域，预计2024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将维持一定水平，保持研发创新稳健投入。

2、持续推进人才培养与激励，激发人才活力与积极性

公司围绕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，积极推进人才引进与培养、人才激励与考核等工作，建设打造卓越团队，高效推进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2023年9月公司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，2023年11月公司完成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考核工作，2023年12月5日，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236,880股上市流通。

人力资源是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持续发展的基础，公司坚持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相结合的原则。在引进外部人才的同时，加大内部人才挖掘和培养，包括对技术、管理、销售服务方面人才的培养，也包括对一线操作员工的培养。以“适者为才”作为人才选拔和任用的标准，努力建设一支业务精通、技术熟练、人员稳定的人才队伍。

公司将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为契机，加强对优秀人才的培养与引进，全面实施人才强企战略，完善“选人、育人、留人、用人”工作，努力创造良好的用人机制。一是加快人才培养，重视继续教育和培训，完善人才激励、培训机制，培育一批适应产业升级的技术骨干和经营管理人才；二是努力营造人才成长的良好环境，尊重人才、充分调动人才的积极性、创造性，做到人尽其才，

才尽其用；三是加强人力资源管理，加强高层次人才建设，建立有效的人力资源激励机制。

三、优化运营管理，提升经营效率

自成立以来，公司高度重视内部管理工作，持续完善内部治理，全面提升内控体系和风险管理，优化流程审批环节，提升组织能力与运营效率。

公司持续完善管理信息化建设，在 MES 生产制造执行系统的基础上，引入了 ERP、OA 等信息化系统。公司打造了 SAP-ERP 信息化管理平台，实现关键流程体系对采购、仓储、生产、销售、研发等多个工序的覆盖。同时，公司建立了 OA 办公自动化体系，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流程管理、风险控制机制，加强了内部治理，形成规范化、标准化的管理体系。公司管理信息化水平的提升，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效率，优化资源配置，使公司治理、管控更加系统化、全面化。

四、完善公司治理，保障规范运作

公司已按监管规则建立了由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，形成了权力机构、决策机构、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、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，并不断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持续规范管理层的权利义务，防止利用管理层优势地位侵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权益。

公司于 2024 年 2 月完成了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，2024 年 4 月完成了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修订，保障在任独立董事均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规定的任职资格与条件。

2024 年，公司将不断完善治理结构，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，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、监事会、独立董事、管理层能够认真履职，切实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，持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。

五、提升信披质量，加强投资者沟通

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，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

义务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规范、及时、充分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、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。

公司认真贯彻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要求，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，根据公司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从各个维度开展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和维护工作；通过业绩说明会、机构调研会议、投资者热线电话及 E 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和方式，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。将公司价值有效传递给资本市场、让投资者对公司有更好理解和认可的同时，也将投资者的关注点、观点等及时反馈给公司管理层，以积极应对市场变化、相应投资者诉求。

未来，公司将继续严谨、合规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，在此基础上，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和有效性，尝试更多地采用图文、短视频等可视化形式对定期报告、临时公告进行解读，通过公司官网、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向广大投资者展示公司经营情况、研发情况、产品情况等；并继续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工作，切实维护好投资者获取信息的平等性。

2024 年，公司将开展至少 3 次业绩说明会，并根据实际情况开展由公司董事长、董事会秘书参与的与投资者面对面交流活动。通过投资者热线、E 互动平台、电子邮箱、策略会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加强交流频次，积极响应股东合理诉求，充分回应市场关切，消除信息壁垒，让投资者能够更加透彻、清晰、全面地知悉并了解公司价值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和信心。

六、共享发展成果，提高投资者回报

公司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，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合理回报。公司根据自身利润和现金流量状况、生产经营发展需要，结合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、股东对利润分配的要求和意愿、社会资金成本、外部融资环境等情况，在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内制定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。公司通过多种渠道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（特别是中小股东）、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，实行持续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2023 年度，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回报需求和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公司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 元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共计 4,947.95 万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.33%，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红利。

公司将继续统筹好公司发展、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，积极探索方式方法，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，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实现“持续、稳定、科学”的股东回报机制，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。2024 年，在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情况下，拟实施的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在 30% 以上。

七、强化管理层与股东的利益共担共享约束，积极引导“关键少数”主动承担责任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需经过严格的授权审批决策程序，结合上市后实施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公司制定了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，需结合自身的岗位职责，围绕公司总体发展目标进行综合评价，实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、股权激励归属与公司经营业绩有效挂钩，保障公司健康、持续、稳定发展。

2024 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强化管理层责任，始终坚守诚信经营的原则，完善职能齐备、相互制衡的治理架构，建立权责分工明确、规范高效的工作流程和程序，明确各个层级和部门的职责和目标，形成更加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；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，中国证监会规章、规范性文件，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中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，严格规范董监高对公司股票的交易行为，杜绝短线交易、内幕交易、窗口期交易公司股票等违规行为。

八、其他事宜

公司将持续评估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、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，并以良好的业绩表现、规范的公司治理，积极回报投资者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，回报投资者信任，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

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、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